

本校學士班學生就學期間服役彈性修業申請流程

06 學生

- 1.入營前1個月，向教務處申請預定休學證明文件，繳回戶籍地公所。
暑假：5月底前
寒假：12月底前
- 2.入營服役者，辦理休學或申請提前畢業。

05 教務處

- 1.審核是否符合就學期間服役彈性修業。
- 2.核准者，於學籍系統註記「申請就學服役生」之身分。

04 學務處 生活輔導組

- 1.兵役審核。
- 2.告知專案服役暑寒假梯次入營服役申請程序。
暑假：2月申請
寒假：9月申請

03 系所承辦人 系主任

系所承辦人及系所主管簽章完竣。

02 導師

導師與學生會談，並填妥會談紀錄後，再行簽章。

01 學生提出申請

- 1.適用94年次(含)以後出生之役男。
- 2.每學期提出，於開學第一週前完成審核並送交至教務處。